

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泉鲤发改党组〔2021〕7号

中共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关于 刘晓晗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局各股室、下属各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刘晓晗任综合规划股副股长，主持综合规划股全面工作，免去其金融和体改股副股长职务；

王丽雅任金融和体改股副股长，保留正股级待遇；负责营商、审改工作，配合金融和体改股其它工作，免去其综合规划股股长职务。

中共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

2021年10月8日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区委组织部、区人社局，驻区发改局纪检监察组

泉州市鲤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 2021 年 10 月 8 日印发
